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CONTROL HOLDINGS LIMITED**

### **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2)

### **更改根據一般授權 配售新股份的所得款項用途及 更新動用時間表**

茲提述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2021年8月11日及2021年8月19日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及更新動用時間表**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7,53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其中(i)約12,390,000港元擬用於在中國加強開發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業務，預計使用時間將為2022年3月31日或之前；(ii)約12,390,000港元擬用於在中國開發IT+OT業務，預計使用時間將為2022年3月31日或之前；及(iii)約2,750,000港元擬用於本集團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於本公告日期，約20,000港元、3,120,000港元及780,000港元已分別按計劃用於上述用途。因此，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3,610,000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中國商業環境的持續影響以及香港與內地之間的相關預防及隔離措施，董事會在考慮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後決議更改若干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以下所載乃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以及建議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明細。

	該等公告 所載所得款項 淨額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直至本公告 日期止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建議更改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 日期決議的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動用 時間表
在中國加強開發視像會議 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 服務業務	12.39	0.02	12.37	(8.58)	3.79	於2023年3月31日 或之前
在中國開發IT+OT業務	12.39	3.12	9.27	-	9.27	於2022年3月31日 或之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2.75	0.78	1.97	-	1.97	不適用
向常州國雲(定義見下文) 出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8.58	8.58	於2022年1月31日 或之前
<b>總計:</b>	<u>27.53</u>	<u>3.92</u>	<u>23.61</u>	<u>不適用</u>	<u>23.61</u>	<u>不適用</u>

就用於在中國加強開發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業務的未動用款項淨額(經上文所載的經修訂分配後)而言,考慮到持續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帶來的不確定性,預計動用時間由2022年3月31日或之前延長至2023年3月31日或之前。

##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原因及裨益

有關香港與內地之間的跨境旅行的預防及隔離措施已對本集團原定在中國廣東省設立新辦事處及招聘員工的計劃造成不利影響。分配用於在中國加強開發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業務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仍閑置。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5日及2021年3月25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祥高發展有限公司（「祥高」）已投資取得常州國雲綠色數據技術有限公司（「常州國雲」）的4%股權，常州國雲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經營目前在中國常州建設中的互聯網數據中心（「常州互聯網數據中心」）。誠如本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所披露，常州國雲的註冊資本已增加至人民幣350,000,000元，以為發展常州互聯網數據中心提供資金，其中祥高的出資承擔已增加至人民幣7,000,000元，而祥高就其4%股權投資支付另一筆註冊資本出資結餘金額人民幣7,000,000元（相當於約8,580,000港元）的時間須待進一步協議後方可釐定。為促進獲得銀行融資以發展常州互聯網數據中心，股東的承諾出資已於本公告日期前支付，並預計註冊資本結餘將於2022年1月31日或之前支付。

鑒於上述，董事會已決議更改上文所載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以更有效地使用本集團的財務資源。董事會認為，上述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重新分配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如就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有任何重大發展及／或進一步調整，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鍾乃雄

香港，2021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鍾乃雄先生、游永強先生、唐世煌先生、陳詠耀先生及陳永倫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景強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方志先生、馮燦文先生、林柏森先生及李英偉先生。

就本公告而言，以人民幣計值之金額已按人民幣1.00元=1.226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任何人民幣及港元之金額可以或已在相關日期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